

用脚步丈量司法为民之路

——记包头市固阳县人民法院新建法庭庭长任忠利

本报记者●肖玥

2010年,一个重庆姑娘跨越1600公里,通过公务员考录来到包头市固阳县人民法院任职,她就是任忠利。说起固阳县人民法院新建法庭庭长任忠利,很多人不理解,不知道她当初为何从繁华热闹的直辖市来到了艰苦偏远的小县城工作,而且一干就是14年。

作为一名“乡土法官”,任忠利常一身尘土、一脚泥,把司法为民的宗旨和情怀化为了田间地头的脚印。她将最美的年华献给了人民法院,换来了邻里的和睦、乡村的和谐、百姓的安宁,她用14年的坚守兑现了当初的铮铮誓言,用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的执著信念诠释了一名基层法官的职责与使命。



扎根基层 书写无悔青春

刚来法庭工作的任忠利没有把条件艰苦放在心上,但语言不通这个“拦路虎”却成为了她与群众沟通交流的最大障碍。为此,任忠利下定决心学“土话”,她常常利用工作之余主动跟同事学讲方言,经常利用调解的机会到当地村民家中唠家常。仅仅过了半年,身边的同事就发现,那个原先开庭都需要“翻译”的任忠利如今不仅能听得懂方言,还时不时地能与群众说上几句方言。通过不间断的学习,她与群众的情感贴得更近了。

新建法庭管辖范围广且人员配备不足,常年只有一名法官、一名书记员和一名法警,但高质量完成审判任务是任忠利给自己定的目标,每一个案件从

应诉、调查取证、开庭审理,到送达法律文书、装订卷宗归档等工作,她都认真真亲力亲为。每天都要面对千头万绪的案件、层层叠叠的卷宗,但凭借着扎根基层、坚守法治的理想信念和秉公办案、服务群众的司法情怀,任忠利渐渐历练成基层法庭的工作能手,也成为助推基层治理的“生力军”。

平日里,任忠利在忙碌的工作之余不断加强学习,提升自己的业务能力。经过十几年的历练,她积累了丰富的审判经验,并形成了自己的工作模式。担任新建法庭庭长以来,她不断提升审判质效、规范办案流程,并且将关口前移,延伸至案件受理之前,通过实施“法官+调解员+民警+司法所”的工作模式,积

极发挥联动优势,加强信息共享、功能互补,形成化解纠纷合力,打通服务保障群众权益的“最后一公里”,切实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消灭于萌芽,实现矛盾就地化解、实质化解。新建法庭法定审限内结案率达100%,调撤率达81.16%,一审服判息诉率达98.53%。

任忠利深刻体会当事人的需求,用心去拉近与当事人之间的距离,用热心、耐心、细心、诚心为群众服务,总能在第一时间发现问题的症结,继而找到解决的办法。渐渐地,在群众眼里,任忠利的形象不再是冷峻威严的法官,而是融入了他们生活的知心人。“敢挑重担、不怕吃苦、做事严谨、功底扎实”,这是同事对任忠利的评价,也是群众对她的认可。

公正司法 彰显为民情怀

2024年8月,固阳县法院审理了这样一起抚养费纠纷案件。家住辽宁省丹东市的杨某甲从小父母离异,今年刚满18岁的她收到了大学的录取通知书,她的家庭不富裕,从小是母亲和姥姥把她带大。前段时间杨某甲的姥姥去世,母亲也疾病缠身,她觉得自己应该拿起法律武器要求父亲承担抚养责任,于是,她千里迢迢来到其父亲杨某乙现居住地包头市固阳县,向法院起诉要求父亲杨某乙支付她从出生到18周岁的抚养费。

了解到这一情况后,任忠利组织原、被告双方见面,被告杨某乙一开始非常抵触,不承认原告杨某甲是其亲生女儿,要求做亲子鉴定。原来杨某甲的母亲在刚怀孕时就与杨某甲的父亲离婚了。其父亲并没有看到孩子出生,要不是杨某甲长大后来寻亲,杨某乙都不知道有这个女儿存在。

沟通过程中,任忠利了解到,该案起诉之前杨某甲找过杨某乙,杨某乙已经重新组建了家庭,杨某甲的现任妻子阻挠父女俩保持联系,一气之下,杨某甲才将父亲告到了法院。在任忠利的耐心调解下,杨某乙当即表示以后会定期给孩子打电话,并表示会定期给女儿支付上学期间的生活费,之后杨某甲撤回了起诉。事后,任忠利找机会让父女俩坐到一起,父女之间温情交谈的画面感染了家事法庭的每一个人。

“当时来到这里也许只是一种选择,后来坚定不移地留下来又是为了什么?”采访结束时,面对记者的这一问题,任忠利坦言:“14年间,我见证了这里一天天脱贫致富,看到了群众的生活有了翻天覆地的变化,而我自己也为百姓幸福生活付出了努力。乡村见证了我的成长,我也见证了乡村的变化。来基层当一名法官给我带来了荣誉,也让我实现了自己的人生价值。”

定分止争 化解基层矛盾

“为群众办事,办与不办不一样,真办与假办不一样,群众对咱像亲人,咱也必须带着诚意去做事。”任忠利上岗之初就为自己定下了一个规矩:多往基层跑,多为群众做实事。从此,固阳县新建村的广阔大地上,留下了她一串忙碌的足迹。

2021年6月,新建法庭受理了一起土地纠纷案件。原告称其长年在在外打工,2016年回到村里发现,自家的14多亩承包地被当地一家企业尾矿库排出的废水淹没。因占用、污染原告土地面积较大,原告无法自行清理,故原告申请法院判令被告返还原告承包土地、停止侵权、恢复原状,并赔偿原告土地损毁的费用。原告向法院起诉后,申请对土地损害范围、损害程度、损害价值及种植条件进行司法鉴定。但在了解到司法鉴定耗时较长且鉴定费金额较大后,原告有了撤诉的想法。

鉴于此,案件办理期间,任忠利与多家鉴定机构联系,鉴定机构均表示,污染土地原始状态无法确定,加之受周边污水、废水、洪水多种因素影响,很难作出专业判断。被告企业称,如果现在停产,将会对企业造成很大的损失,并且企业人驻当地,给当地村民提供了就业机会,增加了村民收入,停产的话会影响其他村民的收入。

一边是依靠土地生存的村民,一边是带动当地经济发展的企业,在保护好农民权益的同时,还要维护好营商环境。如何妥善处理这一矛盾纠纷?成为了摆在任忠利面前的重大难题。

很快,多元解纷工作法开拓了任忠利解题的思路,那就是让社会力量参与到矛盾纠纷的化解中,变法院“独奏曲”为各种调解力量积极参与的调解“大合唱”,实质性化解矛盾。任忠利立刻行动,她与法庭工作人员通过走访村民了

解到原告土地种植的收入情况,提出村委领导将自己的土地与原告的承包地进行置换,同时让被告企业给予相应赔偿的解决方案。该调解方案得到了原告和被告的一致认可,也得到了村委会和当地政府的支持,最终双方的矛盾成功化解,当事人握手言和。

“当看到一起起纠纷得到化解,一个个当事人露出笑脸,我就会觉得,一切辛苦都是值得的。”任忠利欣慰地说。因为工作业绩突出,14年间,任忠利先后被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授予“全区法院人民法庭工作先进个人”荣誉称号,被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授予“个人三等功”“全市法院办案标兵”“包头法院‘双创·致远’杯第一届业务技能竞赛暨岗位练兵民间借贷案件审判工作业务能手”等荣誉,被固阳县法院授予“优秀党务工作者”“调解能手”等荣誉称号。